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取消個別子議案之公告

茲提述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5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31日召開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其中包括，有關重選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公佈，監事會於2019年12月12日收到劉好先生來函，劉好先生因臨近退休年齡，經慎重考慮，決定不再參加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選舉。劉好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的監事和監事會主席，直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任期結束。劉好先生確認，彼與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為此，監事會於2019年12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取消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個別子議案的議案》，決定取消原提交到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有關重選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決議案》的子議案——《重選劉好先生為本公司非職工監事》(「該項子議案」)。取消該項子議案的原因、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本公司《章程》和《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5日之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撤回該通告中的該項子議案，不將該項決議案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除取消該項子議案及第2項決議案中其他子議案的序號相應調整外，該通告中的其他內容將維持不變。

其他決議案的內容亦將維持不變，並將如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若股東已經依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等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惟不會就上述已被取消的該項子議案計入票數。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19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佑君先生及楊明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匡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克先生、何佳先生及周忠惠先生。